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  
歷史科  
【香港中學文憑試-校本評核】

通告編號：13-188 ( T46 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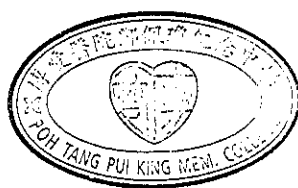
2015年香港中學文憑試《歷史科》要求各考生須呈交一份校本課業，詳情已向貴子弟公佈。附頁為校本評核之內容及本校行事曆，請督促貴子弟於限期前完成指定作業。若學生未能依時繳交作業，將影響其公開試評分，並須依校規處分，敬希垂注。

特此通告

貴家長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歷史科科主任

張美玲啟



二零一四年一月廿八日

通告編號：13-188 ( T46 )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  
歷史科  
【香港中學文憑試-校本評核】  
回 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獲知敝子弟參加 貴校歷史科【香港中學文憑試-校本評核】事宜，本人當囑咐敝子弟於限期前完成指定作業。

此覆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家長簽署： .....

學生姓名： .....

班別： 5 班號： .....

二零一四年 二 月 ..... 日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  
歷史科

【2015年香港中學文憑試考生-校本評核】

校本評核	內容	佔全科分數比例
(中五 及 中六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一份與考生在<u>選修部分</u>的選項有關、由兩項課業組成的學科功課。</li> <li>■ 該等課業的估分如下：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研究大綱報告 7%(課業一)</li> <li>■ 學習報告 13%(課業二)</li> </ul> </li> <li>■ 學校應使用考評局提供的標準格式「學校考生校本評核評分表」提交學生的校本評核分數。</li> </ul>	20%

行事曆

2015 年度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歷史科校本評核呈交課業行事曆

學年	時間	事項
中五	2014 年 1 月	發佈《校本評核》注意事項
	2014 年 2 月 11 日	學生提交研究課題(草擬)
	2014 年 2 月 20 日	學生提交研究課題(定案) - 題目建議書(第一份文件)
	2014 年 4 月 29 日	學生呈交課業一研究大綱(第二份文件)，需交 word 及列印本
中六	2014 年 11 月	學生呈交課業二(學習報告)，(第三份文件)需交 word 及列印本
	2015 年 1 月	校方向考評局提交中六級校本評核分數